



政策資源

政策：因未收到答覆而終止背景記錄調查酌情審查申請

生效日期：2024 年 2 月 1 日

政策連結：<https://www.mass.gov/doc/eec-closing-brc-discretionary-review-applications-due-to-non-response-policy-documenttraditional-chinese/download>

如果您或您的員工對本項政策存有疑問或需要額外支援，請撥打 617-988-7841 聯繫早期教育和護理局聯絡中心。

關於關閉背景記錄調查酌情審查申請的問答

1. 候選人因未答覆而被認定為“不適合”意味著什麼？是否確定了適合性？

是的，已確定適合性。根據 606 CMR 14.14(7)，早期教育和護理局會在申請人未答覆的情況下做出“不適合”的決定。如果候選人因未答覆而被認定為“不適合”，則不再被允許服務于或附屬於早期教育和護理局的許可和/或資助計畫。如果他們目前正在服務于或附屬於這樣的許可和/或資助計畫，則必須在 14 天內停止。此時，對於 FCC 候選人，他們不得繼續居住於在或定期訪問 FCC 計畫家庭；並且，當某一家庭成員或定期出沒處所 (ROP) 的人員被認定為“不適合”，則 FCC 提供者不得繼續這一身份。

2. 候選人如何申請延期 30 天以最終完成其背景記錄調查申請？

候選人可撥打 617-988-7841 早期教育和護理局聯絡中心，申請延期 30 天，但前提是必須在接受酌情審查後 120 天內提出申請。每項申請都會被單獨處理。

3. 因未答覆而被認定為“不適合”的候選人是否可以再次申請背景記錄調查？

倘若某一候選人首次因未答覆而被認定為“不適合”，其可以隨時提交新的背景記錄調查申請，以重新申請。根據計畫，需要從希望再次報名的候選人處獲得一份新的已簽署同意書。重新申請的候選人必須支付所有相關費用。所有再次申請的候選人均將不再有資格獲得任何類型的有條件或臨時身份。此類候選人在等待適合性鑒定期間，必須不加入和/或不隸屬於計畫。

4. 如果候選人最初通過“背景記錄調查管理器”報名，那麼在計畫中如何重新輸入候選人？

目前，所有候選人都必須通過“背景記錄調查計畫門戶導航”報名。

5. 因未答覆而被認定為“不適合”的候選人是否可以對其“不適合”的認定結果提出上訴？

否。因首次未答覆而被認定為“不適合”的候選人無權上訴，因為他們可以隨時重新申請（請參閱 606 CMR 14.14(7)）。

6. 如果候選人申請了背景記錄調查，但多次沒有通過，該怎麼辦？

如果候選人提交了背景記錄調查申請，但多次未對背景記錄調查流程做出答覆，則會被認定為“不適合”，並可能在三年內被禁止再次申請。（請參閱 606 CMR 14.14(7)）。候選人有權對這項為期三年的禁令提出上訴。